

隆市局執法官旺沙馬朱執法 異物『霸』車位充公



花园住宅区也有霸占“停车位”的现象。
(取自DBKL脸书)

(吉隆坡14日讯)吉隆坡市政局执法组走一圈旺沙马朱，充公了一切用来“霸占”停车位的异物，当中包括塑胶瓶、洗衣液瓶、晒衣架、破轮胎及塑料桶等。

隆市政局严阵看待民众以异物“霸占”停车位的做法，并在日前到旺沙马朱一带进行执法时，开出了6张罚单给违例者。

这类情况在组屋或店寓区较为猖狂，因为单位多，但停车位少，因此居住当地的民众不惜一切，使用各种异物来霸占停车位，好让他们放工或外出回来时，能停在原位。

另外，根据观察，在花园住宅区也有类似的情况，其中更夸张的是，



有居民使用塑胶瓶和塑料桶霸占了路肩一大片区域，不过，那些异物最终都被充公了。

吉隆坡市政局是援引1974年道路、沟渠及建筑物法令，开出这些罚单给违例者。

当局在脸书贴文也强调，执法组将不定时到其他地方执法或监督，民众也可以上网举报

(<https://adukl.dbkl.gov.my/>)。

被充公的异物，包括民众自制的铁罐等。(取自DBKL脸书)